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系
Chinese Culture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Law

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系

115學年度第2學期

職場體驗課程說明資料

學碩聯合招募

CAREER EXPLORATION
職場體驗

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系
Chinese Culture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Law

職場體驗課程資訊

開課學期：115學年度第2學期　　課程學分：2學分

課程名稱(預計)：法律職場探索(大學)、法律職場實務與銜接(二)(碩士)

開放對象：本系115學年度大學部3-4年級及碩士班同學

體驗時數：72小時(依實習單位，各有不同)

體驗期間：寒假-116年01月18日至02月19日

學期-116年03月02日至05月21日

不分期間-116年01月18日至05月21日

課程分數：由體驗單位評分，最後由體驗課程老師調整(如有必要)

體驗課程說明

課程進行

該學期除至單位體驗及職場體驗課程規定應參加活動外，不需另外上課。

職場體驗應參加活動如下:

1.課程規定說明會

2.體驗行前說明會

3.體驗單位辦理的說明會或行前訓練

4.體驗期間應接受訪視一次

體驗表單

體驗月誌(週誌)、體驗心得(含兩張照片)、體驗排班回報表(線上)、自我考核表(線上)，上述表單應於體驗期間填寫並於體驗時數完成後繳交至系上，未繳交將視同未完成體驗。

體驗成績

完成所有體驗時數後由體驗機構評定分數(授課老師如有必要會進行調整)，

待所有應繳交表單完成繳交後，成績計入115學年度第2學期。

體驗課程說明

體驗內容

依各體驗單位而有所不同，請詳見後續投影片；經分發後，不可任意更換體驗單位，因突發事故或特殊原因，無法前往體驗或需要更換單位，請與系上聯繫。

體驗待遇

體驗期間不支薪，食宿及交通等費用需由同學自行負擔(少數單位有提供津貼)。

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系
Chinese Culture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Law

體驗單位 法律扶助基金會台北分會、士林分會、新北分會

(完整時段:上午爲08:30-12:30，下午爲13:30-17:30 開審時間請自行查詢)

體驗內容

行政：諮詢意見/補登檔卷整理　紀錄：協助案件紀錄　招待：律師及民衆報到/接受審查

＊須於分發確定後參與分發分會的志工基礎教育訓練講習課程（2小時）

台北分會-72小時 台北市大安區金山南路二段200號6樓(捷運-古亭站)

要求:排班月份一週至少有兩個完整時段可供體驗單位排班。

新北分會-72小時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四段12號5樓(捷運-菜寮站)

要求:系上推薦後，需經主管書審或面試，每次排班需爲完整時段，且需於開審時間排班。

士林分會-72小時 台北市士林區文林路546號2樓(捷運-士林站)

要求:以有開審或對外提供諮詢之時段爲優先，需提供至少2~3個完整時段來會服務，並至少有一個時段爲開審時間，請勿僅能於寒假時段到會服務。

體驗單位 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

體驗內容

協助處理申訴個案以及組織倡議的業務，參與到的工作包括：接聽申訴電話、記錄面談經過、掃描與整理案件卷宗、撰寫案情摘要並提出處理建議、參與或旁聽律師團會議、蒐集國外法立法、研究法律制度、規劃與執行個案的社會倡議專案、製作懶人包、專題訪談與報導、籌辦座談會、協助準備記者會、參與法庭觀察等

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-72小時 台北市大同區民生西路290號4樓(捷運-雙連站、大橋頭站)

要求:開始體驗前需參加基金會統一辦理的說明會。

體驗單位 法律事務所

體驗內容

事務所可能會接觸到的事物包含遞送書狀調閱資料、整卷及爭點整理、撰寫法律文書、陪同律師出庭(旁聽)、行政庶務處理，依事務所安排各有不同。事務所整體工作，並非完全與法律直接相關，實習不僅是參與律師的工作，也需要了解事務所的運作。

德益法律事務所-72小時 台北市中正區忠孝東路1段85號10樓 (捷運-善導站)

要求:需經事務所書面審查或面試後決定是否錄取；已修習或正在修習訴訟法優先。

鎮煌法律事務所-72小時 台北市中山區長安東路2段142號7樓之9 (捷運-松江南京站)

要求:；已修習或正在修習訴訟法優先；同一時段僅能安排一位同學(需與其他錄取同學協調)。

竑誠法律事務所-72小時 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2段111號9樓之5 (捷運-松江南京站)

要求:可排班時間爲每週一至週五 09:00-12:00及13:00-18:00；已修習完訴訟法優先。

津貼:體驗津貼-500元/日、交通津貼-200元/日、伙食津貼-200元/日(排班需橫跨午休時間)

體驗單位 法律事務所

體驗內容

事務所可能會接觸到的事物包含遞送書狀調閱資料、整卷及爭點整理、撰寫法律文書、陪同律師出庭(旁聽)、行政庶務處理，依事務所安排各有不同。事務所整體工作，並非完全與法律直接相關，實習不僅是參與律師的工作，也需要了解事務所的運作。

萬鈞法律事務所-72小時 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232號3樓 (捷運-松江南京站、行天宮站)

要求:錄取後需與體驗單位指導確認方向；已修習或正在修習訴訟法優先。

樂羽國際法律事務所-72小時 桃園所-桃園市桃園區永安路191號13樓之2 (距桃園火車站車程約12分鐘)

要求:已修習或正在修習訴訟法及大四同學優先；未來有意從事律師、法務工作之意向者較佳。
能配合每週至少一天6小時(9:30-17:00)的實習時間前往事務所(請注意自己其餘課程之時間安排)
體驗期間視同於事務所上班，若遲到10分鐘以上3次，本所將給予實習不通過。

體驗單位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

體驗內容

公司主要處理法院委託強制執行案件、金融機構或資產管理公司抵押不動產或動產的拍賣及評價，參與到的工作包括： 強制執行程序、拍賣前置程序及拍賣現場協助。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-72小時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4段300號10樓(捷運-國父紀念館站)

要求:可排班時間爲每週一至週五09:00-18:00；暑假體驗需依規定梯次排班，每梯次至多2人；學期體驗需於開學前，排定班表，以利實習單位安排實習內容。

津貼:排班橫跨中午時段，提供午餐津貼100元。

體驗單位 士林地方法院-訴訟輔導科

體驗內容

認識法院訴訟輔導科業務及各類訴訟程序，了解訴訟相關書狀與文件之作業流程。學習民眾訴訟諮詢、書狀填寫引導及法院便民服務。。

士林地方法院(訴訟輔導科)-72小時 台北市士林區士東路190號(士東院區-鄰近天母大葉高島屋)

要求:可排班時間爲每週一全日(08:30-17:30)、週二及四下午(13:30-17:30)、週三上午(08:30-12:30)；午休時數不計入體驗時數，須與法院承辦人確認並協調排班時間。

(如希望全日排班可於錄取後自行跟法院承辦人協商，惟仍需視當下情況安排)

體驗名額

115學年度第2學期 體驗單位名額清單

體驗單位	寒假	學期	不分期間	備註
民間司法改革基金會		4		大學部優先
法律扶助基金會台北分會			3	大學部優先
法律扶助基金會士林分會			8	大學部優先
法律扶助基金會新北分會			10	大學部優先
德益法律事務所	1			限大學部報名
竑誠法律事務所			1	限大學部報名
萬鈞法律事務所			2	大學部優先
鎮煌法律事務所			2	大學部優先
樂羽國際法律事務所-桃園所			1	大學部優先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	4	6		限大學部報名
士林地方法院-院本部		3		限碩士班報名

報名注意事項

不受理棄修申請

非特殊原因造成體驗無法完成，本課程不受理棄修申請(特殊原因請盡速聯繫授課老師或系辦)

無法重複選課

如已修過本系相同課名課程(目前大學部兩門、碩士班兩門)，將無法給予學分

(如不需要學分,只想參與體驗,並可依規定完成全部事項者,請先與系辦聯繫)

不開放選課

經錄取分發完成的同學，系上於第二次選課前帶入課表，同學不需自己選課，也請勿在帶入課表後，自行退選課程。

以下情況將視爲未完成體驗 職場體驗課程將給予0分

1.未完成全部體驗時數　2.未依規定繳交體驗表單　3.未依規定回報體驗排班時間

4.未參與體驗應參加活動(未完成請假及代替程序)

報名注意事項

媒合分發流程

1.確認符合體驗單位要求。
2.由授課老師依同學學業成績、志願序及申請動機綜合評量進行初分發。
3.由體驗單位進行書面審查或面試(如有要求)。
4.未獲錄取的同學將依志願序再次進行再分發。

報名資料表填寫注意事項

1.單位如有開放兩種名額，請在體驗志願欄位，清楚填寫想報名的名額(寒假、學期等)。
2.體驗資料表上的電話與信箱，請同學於報名開始後務必接聽及定期收信。
3.請使用電腦繕打並依檔案格式繳交，如採手寫，請注意字跡務必工整。

請同學斟酌自身課表與交通情形，務必確保有足夠時間供體驗單位排班完成實習

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系
Chinese Culture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Law

課程說明資料檢核問卷

報名職場體驗課程皆需填寫

所有要報名體驗課程的同學，皆要填寫檢核問卷，檢核問卷及資料繳交截止時間不同，請自行注意；未填寫問卷或填寫不正確者，皆視爲未完成報名實習課程。(如填答時，發現錯誤來不及更改，請與助教聯繫並說明原因)

問卷需要登入google才能填寫

可使用自身常用google帳號登入，無google帳號者，可使用學校提供的google帳戶，於登入帳號處輸入(你的學號@g.pccu.edu.tw)，將跳轉至驗證頁面，輸入學生專區帳密即可登入。

問卷填寫及繳交資料皆需完成才算完成報名

問卷及繳交資料皆截止後，才會公告是否報名完成

問卷填寫時間:即日起至11月24日中午十二點止

問卷連結: https://forms.gle/K75F9PLqdhxApRDk9

中國文化大學法律學系
Chinese Culture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Law

報名資料繳交

後續事宜將公告於系網上，
報名的同學請自行注意資料表上的信箱及系網公告

繳交時間 115年11月17號上午九點-11月24號下午十六點止

繳交資料 職場體驗計畫表、歷年成績單

注意事項

1.以手寫方式填寫計畫表時，請掃描成PDF檔;以擅打方式填寫計畫表時，請儲存成PDF檔
2.成績單可至教務處外列印或使用學生專區中的成績檔案，請以直式方式存檔或印製
3.資料順序爲 A.職場體驗計畫表 B.歷年成績單，中間不可以有空白頁，請存成一個檔案繳交
4.檔名:班級+學號+姓名;檔案大小不可超過10MB;檔案繳交時，請以填答資料檢核問卷的信箱登入
5.檔案不符上述格式或缺漏任一資料皆視爲未報名完成
6.檔案僅能繳交一次，請確認檔案是否完整後，再繳交

繳交步驟

1.填寫課程說明資料檢核問卷
2.至系網下載職場體驗計畫表並依注意事項要求完成填寫(含照片)
3.將檔案上傳至google線上表單
4.等待報名是否成功結果 (11月30日中午十二點公告系網)

資料繳交表單連結: https://forms.gle/rHB8Ydy4jZSgHHZA7